# 附件二：

# 作品报送要求

**（一）书画摄影类作品**

书画摄影类不用装裱。绘画、书法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、所在单位、组别、联系电话、作品的名称和品种、尺寸大小（长×宽×高）、创作时间；可写在作品背面，也可附另纸注明。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并署名。摄影作品需同时报送电子文件，并附送作品拍摄过程的相关技术介绍。书画摄影类作品均要报送作品原件，并附送光盘版电子作品。

**（二）艺术设计类作品**

参加者除提交实物外还需提交JPEG格式、不小于A1尺寸的电子展示文件至少一个，电子文件应包含作品照片、创意说明以及制作过程的简介。陶艺、纸艺等立体作品的电子文件应包含至少三幅不同角度的作品照片。

艺术设计类作品要报送作品原件，并附送光盘版高精度写实照片。

**（三）文学类作品**

统一用A4纸打印，并附送光盘版文字作品。

**（四）网络新媒体类作品**

网络新媒体类作品以光盘版形式报送。